美容美体艺术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

（适用年级：2026 级）

新乡测绘中等专业学校

2026 年 9 月

美容美体艺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概　述

本方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号）、《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及《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艺术设计类）制订，落实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首批专业课课程标准与对口招生考试科目调整要求，结合新乡市及豫北地区美容美体与居民服务产业发展和用人单位需求，经学校专业建设委员会论证（吸纳行业企业专家参与）、学校党组织会议和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本方案按照“岗课赛证”一体化思路设计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将岗位职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技能大赛标准与专业教学标准“多标对接”，融入专业课程标准与实训项目，实现岗位需求、课程内容、证书考核与竞赛要求的有机统一。

本方案适用于新乡测绘中等专业学校2026级美容美体艺术专业（专业代码750111）普通中职班，是本专业组织教学活动、安排教学任务、实施教学和进行质量评价的基本依据。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美容美体艺术（750111）

二、入学基本要求

初级中等学校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三、基本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文化艺术大类（75）
所属专业类（代码）	艺术设计类（7501）
对应行业（代码）	居民服务业（80）、文化艺术业（88）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美容师（4-10-03-01）、化妆师（2-09-04-04）、美甲师（4-10-03-03）
主要岗位（群）或技术领域	面向美容护肤、美体塑形、化妆造型、美甲与设计、皮肤管理等岗位（群）
职业类证书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皮肤护理（初级、中级）、人物化妆造型、美甲设计；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认定）：美容师、化妆师、美甲师

五、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技能文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扎实的文化基础知识、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学习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具备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面向居民服务业和文化艺术行业的美容护肤、美体塑形、皮肤管理、化妆造型、美甲岗位（群），能够从事美容、美体、美甲、化妆等相关基础工作的技能人才。本专业培养目标对标《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与《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艺术设计类），并结合区域产业发展需求与学校办学实际予以细化。

六、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全面提升知识、能力、素质，筑牢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类通用技术技能基础，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专业技术技能，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掌握与本专业对应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绿色生产、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相关行业文化，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历史、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4）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学习1门外语并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5）掌握美容美体相关的健康美学、中西医美容基础、美容护肤、美体塑形以及美容美体专业仪器设备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6）掌握美容护肤技术技能，具有根据服务对象特点或需求制订日常美容护肤方案、问题皮肤护理方案能力或实践能力；

（7）掌握美体塑形技术技能，具有根据服务对象特点或需求制订美体塑形方案能力或实践能力；

（8）掌握形体管理技术技能，具有为服务对象进行身体状况客观分析、评估，并实施形体管理的技术指导与服务能力或实践能力；

（9）掌握化妆造型技术技能，具有运用化妆技术、服饰搭配等方法为服务对象进行形象修饰、改善和塑造能力或实践能力；

（10）掌握美甲造型技术技能，具有根据服务对象特点和需求制订美甲设计方案能力或实践能力；具有为服务对象手部和指甲进行改善和塑造能力或实践能力；

（11）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具有适应本行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需求的基本数字技能；

（12）具有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13）掌握身体运动的基本知识和至少1项体育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14）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形成至少1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15）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七、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实践性教学环节等。本专业课程内容与要求对标国家标准：专业课程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与《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艺术设计类）确定教学内容与目标要求，并优先对标河南省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程标准（2025年）；课程体系按“岗课赛证”一体化思路设计，将岗位职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技能大赛标准融入课程标准与考核标准。

（一）公共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开创与发展，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方位，阐	2	36	考试	必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基本内容，引导学生树立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之中。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开设，基于社会发展对中职学生心理素质、职业生涯发展提出的新要求以及心理和谐、职业成才的培养目标，阐释心理健康知识，引导学生树立心理健康意识，掌握心理调适和职业生涯规划的方法，帮助学生正确处理生活、学习、成长和求职就业中遇到的问题，培育自立自强、敬业乐群的心理品质和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良好心态，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和学生心理特点进行职业生涯指导，为职业生涯发展奠定基础。	2	36	考试	必修课
3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开设，阐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讲述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观点及其对人生成长的意义；阐述社会生活及个人成长中进行正确价值判断和行为选择的意义；引导学生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学生成长奠定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基础。	2	36	考试	必修课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开设，着眼于提高中职学生的职业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对学生进行职业道德和法治教育。帮助学生理解依法治国的总目标和基本要求，了解道德、纪律和法律规范，深刻认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是想内涵，增强社会公德和法律意识，养成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切实提高学生的道德意识和法律素养。	2	36	考试	必修课
5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开设，注重对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教育，注重学生对文本的体验与感悟，激发对传统文化的	14	258	考试	必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热爱，对学生实用文和微写作及口语交际进行训练，通过课内外的教学活动，提升学生的审美鉴赏能力、语言运用能力、文化传承能力，通过对学生核心素养的培养，使学生成长为有德行、有文化、会交际、有一定思维力、审美力以及在本专业中较好的表现力的应用型人才。				
6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以唯物史观为指导，促进学生进一步了解人类社会形态从低级到高级发展的基本脉络、基本规律和优秀文化成果；从历史的角度了解和思考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的关系，增强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进一步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和文化观；塑造健全的人格，养成职业精神，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4	72	考查	必修课
7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开设，使学生获得进一步学习和职业发展所必需的数学知识、数学技能、数学方法、数学思想和活动经验；具备中等职业学校数学学科的核心素养，形成在继续学习和未来工作中运用数学知识和经验发现问题的意识、运用数学的思想方法和工具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基本运算、基本计算工具使用、空间想象、数形结合、逻辑思维和简单实际应用等能力，为学习专业课打下基础。具备一定的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增强创新意识，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11	204	考试	必修课
8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开设，在初中英语学习的基础上，帮助学生进一步学习语言知识，提高学生听、说、读、写的语言基本技能和运用英语进行交际的能力；发展中等职业学校英语学科核心素养，引导学生在真实情景中开展语言实践活动，认识文化的多样性，形成开放包容的态度，发展健康的审美情趣；形成思维差异，增强国际理解，坚定文化自信，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	11	204	考试	必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9	信息技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开设，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要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通过理论知识学习、基础技能训练和综合应用实践，培养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符合时代要求的信息素养和适应职业发展需要的信息能力。	6	108	考查	必修课
10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开设，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要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以体育人，增强学生体质。通过学习本课程，学生能够喜爱并积极参与体育运动，享受体育运动的乐趣；学会锻炼身体的科学方法，掌握1-2项体育运动技能，提升体育运动能力，提高职业体能水平；树立健康观念，掌握健康知识和职业相关的健康安全知识，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遵守体育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发扬体育精神，塑造良好的体育品格，增强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和团队意识。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使学生在运动能力、健康行为和体育精神三方面获得全面发展	11	192	考查	必修课
11	艺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标准(2020年版）开设，并注重培养学生艺术欣赏能力，提高学生文化品位和审美素质，培育学生职业素养、创新能力与合作意识等在本专业中的应用能力。	4	72	考查	必修课
12	美学基础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号）开设，引导学生学习美学基本原理，认识美的本质与形态，了解自然美、社会美、艺术美等审美领域，掌握音乐、舞蹈、美术等艺术门类的审美特征，经历审美体验与艺术鉴赏过程，掌握欣赏美、表现美的基本方法，养成健康审美情趣，培育审美感知、审美判断、审美表达等学科核心素养；结合专业学习弘扬中华美学精神和中华美育传统，提	4	72	考查	必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升艺术鉴赏与艺术实践能力，增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自觉，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13	劳动教育	依据《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开设。通过劳动教育，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铸造崇高个人品德，助益学生锻炼劳动技能，积累劳动经验，培养劳动习惯；具有沟通协作、团结合作的能力。培育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将劳动光荣、劳动崇高、劳动伟大。劳动美丽的观念根植于学生内心，使学生摒弃好逸恶劳、不劳而获等错误观念，塑造正确的劳动态度和情感。	2	36	考查	必修课
14	军事理论与军训	依据《高中阶段学校学生军事训练教学大纲》开设。军事理论课围绕国防安全与军事科学体系展开，重点培养学生的国防意识、军事素养和国家安全观。其核心内容包括军事基础理论、国际军事动态、现代战争形态及科技应用等方面。	2	36	考查	选修课
15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号）开设，为限定选修课程。主要内容包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与核心思想理念、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人文精神、经典诵读、传统艺术与技艺、传统节日与民俗，以及中原文化、黄河文化等地域文化模块，结合本专业职业场景开展文化实践活动。引导学生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丰富内涵、历史渊源与当代价值，增强文化自信和民族自豪感，提升人文素养与审美能力，养成敬业专注、精益求精、诚实守信的职业品格。	2	36	考查	选修课

（二）专业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1	服务礼仪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围绕美容美体行业职业特性，系统讲解仪容仪表规范（发型、妆容、着装）、仪态礼仪（站姿、坐姿、走姿、手	3	54	考查	必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势）、沟通礼仪（问候、倾听、表达、异议处理）、接待服务全流程礼仪（预约、到店引导、项目介绍、售后跟进）及商务礼仪（电话礼仪、社交礼仪），结合行业案例解析礼仪在客户关系维护中的作用，融入情景模拟训练。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美容美体行业专属礼仪标准，具备规范的职业形象和优雅的仪态；培养主动服务意识、高效沟通能力和应急处理能力，能在服务全流程中展现专业素养；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通过礼仪规范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为职业发展奠定素养基础。				
2	消费心理基础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涵盖消费心理学基本概念、消费者美容美体需求动机（生理、心理、社交需求）、认知心理（感知、记忆、思维对消费决策的影响）、情绪情感规律（消费情绪的产生与引导）、不同人群（年龄、性别、职业）消费特征分析，结合行业案例解析价格、品牌、服务等因素对消费行为的影响，以及客户异议与投诉的心理成因。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消费心理核心理论，能精准分析客户美容美体消费需求、动机与决策逻辑；具备根据客户特征判断消费倾向的能力，为个性化服务设计、产品推荐和沟通策略制定提供理论支撑；培养洞察市场需求的敏锐度，提升服务与营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4	72	考查	必修课
3	绘画基础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以美容造型应用为导向，讲解美术基本原理（构图、比例、透视）、线条运用（直线、曲线、粗细变化）、明暗光影表现、简单静物绘画（花卉、饰品）及人物面部基础绘画（五官比例、面部轮廓），侧重绘画技能在化妆设计、美甲图案创作、发型造型构思中的实际应用，通过临摹与创作练习夯实造型基础。教学目标：培养学生的审美感知能力和造型表现能力，掌握绘画基本技巧与构图规律；能运用绘画知识进行美容造型的前期构思与草图绘制，为后续化妆、美甲、发型设计提供创意支撑；提升对线条、色彩、形态的敏感度，奠定美容美体艺术创作的美术基础。	4	72	考查	必修课
4	形体管理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包括形体美学基础（人体比例、线条、姿态美学标准）、	4	72	考查	必修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体态评估方法（常见不良体态识别）、针对性形体训练（柔韧性、核心力量、肢体协调性训练）、姿态矫正（含胸、驼背、高低肩等矫正方法）、日常形体保养（饮食、作息与形体维护）及职业形体塑造（符合美容行业的优雅体态训练），结合小组训练与个人定制计划开展教学。教学目标：帮助学生塑造匀称体态、优美姿态和良好肢体协调性，改善不良体态；掌握形体评估与基础矫正方法，具备为客户提供简单形体指导的能力；培养自律意识和健康生活习惯，树立 “内外兼修” 的职业美学理念，提升个人职业形象与服务感染力。				课

（三）专业核心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1	美容医学基础	教学内容：涵盖人体解剖生理学（皮肤、骨骼、肌肉、循环系统等与美容相关的生理结构）、皮肤生理学（皮肤层次、生理功能、常见皮肤问题的生理成因）、美容医学基本原理（清洁、保湿、防晒、抗衰的医学逻辑）、常见美容项目的医学基础（如脱毛、祛斑、祛痘的原理与注意事项）及美容安全与卫生（消毒灭菌、风险规避）。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美容相关的医学基础理论，理解皮肤及人体组织与美容项目的关联；能运用医学知识分析常见皮肤问题，为护肤、美容项目选择提供科学依据；树立美容安全意识和科学美容理念，避免违规操作，为后续专业技能学习奠定医学基础。	7	132	考试	必修课
2	美体技术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系统讲解美体核心技术，包括身体基础护理（清洁、去角质、保湿、按摩）、局部塑形（腹部、腿部、臀部塑形手法）、身体排毒（淋巴排毒按摩）、常见身体问题改善（肥胖、皮肤粗糙、松弛等）、美体仪器的操作与维护（如超声波、射频仪器），结合实操训练掌握手法力度、节奏与流程，融入服务沟通技巧。教学目标：使学生熟练掌握各类美体技术的操作流程与核心手法，具备独立完成基础美体项目的能力；能根据客户身体状况和需求制定个性化美体方	7	132	考试	必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案；掌握美体仪器的安全操作与维护方法，树立服务安全意识和质量意识，提升客户体验感与项目效果。				
3	美容护肤技术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包括皮肤类型判断与分析（干性、油性、混合性、敏感性皮肤的识别方法）、基础护肤流程（清洁、爽肤、精华、乳液、面霜的使用方法）、针对性护肤技术（保湿、美白、抗衰、祛痘、修复敏感肌的护理流程与产品搭配）、护肤品成分分析与选择、面部按摩手法（穴位按摩、提升按摩）及常见护肤仪器操作，结合实操与案例解析开展教学。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皮肤护理的核心技术与流程，能精准判断皮肤类型并制定个性化护肤方案；具备独立完成基础护肤、针对性护肤项目的能力，能为客户提供护肤品选择建议；培养科学护肤理念和专业服务能力，提升护肤效果与客户满意度，树立行业职业规范意识。	2	36	考试	必修课
4	化妆基础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涵盖化妆美学基础（面部五官比例、色彩搭配原则）、化妆工具与产品认知（粉底、眼影、腮红、口红等产品特性与使用方法）、基础化妆流程（底妆、眉妆、眼妆、唇妆、修容、定妆）、不同场合化妆技巧（日常妆、职业妆、约会妆）及化妆纠错与补妆方法，通过真人实操、案例解析提升应用能力。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化妆基础理论与核心技能，能独立完成不同场合的基础妆容打造；具备根据客户面部特征、肤质、需求调整妆容的能力，提升化妆造型的协调性与美感；培养审美能力、细节把控能力和创意表达能力，树立专业化妆服务意识。	2	36	考试	必修课
5	美甲技术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讲解美甲基础理论（指甲结构、美甲工具与产品认知）、基础美甲工艺（修剪、打磨、抛光、涂甲油胶、封层）、常见美甲款式设计（纯色、渐变、法式、简单手绘图案）、美甲饰品应用（钻饰、贴纸、珍珠等）、美甲后期维护与卸甲技术，以及美甲卫生与安全规范（消毒、过敏预防），结合实操训练提升技术熟练度。教学目标：使学生熟练掌握美甲基础工艺与常见款式设计技巧，具备独立完成基础美甲和简单创意美甲的能力；能根据客户指甲状况、手型和需求提供个性化美甲方案；掌握美甲卫生安全规范，培养细致耐心的职业态度和审美创意能力，满足行业岗位基	2	36	考试	必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本要求。				
6	发型梳理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包括发型美学基础（头型、脸型与发型搭配原则）、发型工具与产品使用（梳子、吹风机、卷发棒、发胶、发蜡等）、基础发型梳理技巧（洗发、吹干、梳直、编发、盘发）、不同场合发型设计（日常发型、职业发型、晚宴发型）及发型与化妆、服饰的搭配技巧，通过真人实操与案例分析提升应用能力。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发型梳理的基础理论与核心技能，能独立完成常见发型的打造与造型；具备根据客户头型、脸型、需求设计合适发型的能力；提升审美搭配能力和动手操作能力，树立“整体造型”理念，为后续整体造型工作奠定基础。	2	36	考试	必修课
7	服饰搭配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涵盖服饰美学基础（色彩搭配、款式风格、材质特性）、人体体型与服饰搭配原则（不同体型的扬长避短搭配技巧）、不同场合服饰搭配（日常、职业、宴会、婚礼等）、服饰与发型、化妆、肤色的协调搭配，以及服饰配件（首饰、包包、鞋子）的搭配技巧，结合案例解析与实操训练提升应用能力。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服饰搭配的核心理论与技巧，能根据客户体型、肤色、风格偏好和场合需求制定个性化搭配方案；具备服饰与整体造型的协调搭配能力，提升审美鉴赏力和时尚敏感度；培养对时尚潮流的感知能力，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服饰搭配建议。	2	36	考试	必修课
8	化妆品营销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讲解化妆品行业概况、化妆品分类与产品特性（护肤品、彩妆、美体产品等）、市场营销基础理论（目标市场定位、4P 策略）、化妆品销售技巧（客户需求挖掘、产品介绍、异议处理、促成成交）、客户关系管理（售后维护、会员运营）及线上线下营销渠道（实体店、电商、社交媒体）的应用，结合行业案例与模拟销售训练。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化妆品营销的基础理论与行业知识，了解化妆品市场趋势；具备挖掘客户需求、精准推荐产品的销售能力和客户关系维护能力；培养市场洞察能力、沟通表达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树立诚信营销理念，适应化妆品销售岗位的职业要求。	4	72	考试	必修课

（四）专业拓展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1	工艺美术设计★	依据《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工艺美术设计课程标准（2025年）》开设，为河南省对口升学考试专业核心课。主要内容包括工艺美术设计基础知识、图案与纹样设计（单独纹样、适合纹样、连续纹样）、平面构成与色彩构成、字体与标志设计、装饰画与包装装潢设计、文创产品与手工艺品设计、设计表达与制作等。要求学生掌握图案与构成的基本法则，能运用手绘与计算机辅助手段完成指定主题的设计方案与效果表达，具备一定的审美判断与创意转化能力。	2	36	考试	必修课
2	色彩★	依据《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色彩课程标准（2025年）》开设，为河南省对口升学考试专业基础课。教学内容包括色彩基础知识（色相、明度、纯度）、色彩搭配原理与色调统一技巧、水彩与水粉基础技法、马克笔快速表现，以及人物肤色与妆容配色、服饰与发型的色彩协调等应用训练。教学目标：掌握色彩基本理论与常用画材的上色技巧，能根据不同场景与人物特点选择适配配色，独立完成色彩表现作业，具备良好的色彩审美与造型配色能力。	4	72	考试	必修课
3	芳香美容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教学内容主要包括芳香美容基础理论，如芳香疗法起源与发展、精油的分类、功效及适用人群，精油的鉴别与储存方法；芳香美容核心技能，涵盖精油调配原则与方法（基础油与单方精油搭配）、常见芳香护理手法（面部精油按摩、肩颈精油舒缓、足部芳香护理）；芳香美容实操应用，包括针对不同肤质的芳香美容方案设计、芳香放松护理流程实操；安全规范学习，如精油使用禁忌、过敏测试流程及美容操作卫生标准。目标要求：学生需系统掌握芳香美容基础理论，能准确区分不同精油的功效与适用场景；熟练掌握精油调配与核心护理手法，能独立完成面部、肩颈等常见部位的芳香护理实操，动作规范、力度适宜；具备根据客户需求设计个性化芳香美容方案的能力；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范，能准确判断精油使用禁忌，规避护理风险；培养服务意识与沟通能力，为从事美容相关岗位奠定专业基础。	7	132		
4	素	依据《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素描（速写）课程标准（2025	7	132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描（速写）★	年）》开设，为河南省对口升学考试专业基础课。教学内容涵盖几何体与静物素描、结构素描、光影与透视表现、比例关系，以及人物动态速写、场景速写与物体速写；结合形象设计岗位需要开展头型脸型结构分析、造型与服饰搭配的速写训练，并进行限时快速表现训练。教学目标：掌握基础素描技法与快速抓型、构图能力，能准确表现对象形态结构、明暗关系与空间关系，能独立完成静物素描与人物动态速写，为形象设计与美术基础课程打牢根基。				
5	美容营养学基础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本课程教学内容涵盖美容营养学核心理论，包括营养素与皮肤健康的关联（蛋白质、维生素、矿物质、水分等对肌肤状态的影响）、不同肤质对应的营养需求；常见美容食材与功能性食品认知，如抗氧化、美白、保湿类食材的特性与食用方式；针对性美容营养方案设计，包括改善痘痘肌、暗沉肌、干燥肌的饮食调理方案，以及体重管理与体态美容的营养搭配；美容服务中的营养咨询技巧，如客户体质与饮食习惯评估方法、营养建议沟通要点；同时融入行业规范，强调营养建议的科学性与安全性边界。目标要求：学生需系统掌握美容营养学基础理论，能准确阐述核心营养素与皮肤健康的关系；熟练识别常见美容食材的功效，能结合肤质需求推荐合适的食材与饮食方案；具备针对不同肌肤问题和美容需求设计个性化营养调理方案的能力；掌握基础的营养咨询沟通技巧，能为客户提供科学的饮食建议；树立科学美容理念，明确营养调理与美容服务的协同作用，提升专业服务的全面性与专业性。	8	144	考查	选修课
6	电商运营基础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教学内容：教学内容聚焦电商运营核心模块，包括电商行业认知（主流电商平台特点、美容美发行业电商发展趋势）；店铺基础搭建，涵盖平台入驻流程、店铺装修（页面布局、图文设计基础）、商品上架规范（标题优化、详情页制作要点）；电商引流与推广，如平台自然流量获取技巧、简单付费推广（直通车基础）、社交媒体引流（微信、抖音等）；订单与客户管理，包括订单处理流程、客户咨询应答技巧、售后问题解决方法；数据化运营基础，如店铺核心数据（流量、转化率、客单价）解读与简单优化策略。教学结合美容美发产品/服务电商案例开展实操演练。目标要求：学	8	144	考查	选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目标要求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生能全面了解电商行业概况及美容美发领域电商运营特点；熟练完成电商店铺基础搭建与商品上架操作，保证店铺布局合理、商品信息规范；掌握基础的电商引流推广方法，能运用多种渠道获取店铺流量；具备高效的订单处理与客户服务能力，能妥善解决常见售后问题；能解读基础运营数据并提出简单优化建议；培养电商运营思维，具备独立运营小型美容美发类电商店铺的基础能力。				

（五）实践性教学环节

对接真实美容美体职业场景或工作情境，在校内进行美容护肤实操实训、化妆造型综合实训、美甲美睫技术实训、整体造型设计与服务实训等实训。 上述校内实训均设置整周集中实训环节，以整周集中实训形式组织实施：依托校内实训基地，按学期设置整周实训周次，每学期末安排 1 周整周集中实训，实训内容纳入相应课程的实践学时统筹安排，不另增加总学时。

在美容美体企业单位进行岗位知识技能实践，可以学习实际美容美体技术知识与门店管理知识，掌握专业服务技能，培养与客户沟通能力以及服务管理意识，并且通过实习巩固和丰富美容美体理论知识。进而使学生具备独立完成基础美容美体服务、协助开展客户管理以及初步的服务优化能力，以成为合格的美容美体专业技术人员，达到实习操作的目的。岗位实习安排在第三学年第六学期，时间为 3 个月。学生以实际工作者的身份进入企业，了解社会以及美容美体企业各方面情况，了解企业服务规章

制度、卫生安全规范、客户接待流程及工作中的相关注意事项(如皮肤过敏应急处理、仪器操作安全等）等。实习中，学生学习美容美体各工作流程(如客户咨询与皮肤检测、皮肤管理项目执行、美体护理操作、化妆造型服务、美甲美睫服务、客户档案维护等),能在师傅指导下完成各岗位基础工作（如协助客户接待、基础皮肤清洁护理、化妆工具消毒与准备、美甲前期手部护理、客户服务记录等）。学校、实习单位、学生三方签订岗位实习协议，落实《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 号）各项要求，切实保障学生实习安全与合法权益。

八、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基本要求

每学年为 52 周，累计假期 12 周，教学时间 40 周（含复习考试和实训）；周学时平均为 30，课堂教学 18 周（含集中实践），其中，岗位实习 12 周（3 个月）按每周 30 小时（1 小时折 1 学时）安排。实行学分制，以 18 学时计 1 学分。入学教育（军训）、毕业教育等活动各 1 周（1 学分），每周以 30 学时计入总学时。本方案三年总学分为 180 学分、总学时为 3300 学时。校内实训环节设置整周集中实训：各学期课堂教学周数中含集中实践，每学期末安排整周集中实训，实行“整周实训周”教学组织形式，实训学时已包含在相应课程的实践学时内，不另增加总学时。

（二）教学活动周安排表（单位：周）

内容 / 学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合计

内容　　学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合计
课堂教学（含整周集中实训）	18	18	18	18	18	6	96
入学教育及军训	1						1
岗位实习						12	12
毕业教育						1	1
考核	1	1	1	1	1	1	6
机动		1	1	1	1		4
合计	20	20	20	20	20	20	120

（三）教学各环节学时比重表

课 程 类 别	学时	百 分 比
理论课	1638	49.6%
分散性实践教学环节	1242	50.4%
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	420	
合计	3300	100%

（四）各类课程学时比重表

课程类型		学时	百分比	百分比小计
必修课	公共必修课	1362	41.3%	89.1%
	专业必修课	1158	35.1%	
	集中实践	420	12.7%	
选修课	公共选修课	72	2.2%	10.9%
	专业拓展课	288	8.7%	
合计		3300	100%	100%

九、实施保障

（一）师资队伍

通过“校企合作（互聘）”的方式，充实以行业企业专业人才和能工巧匠为代表的兼职教师队伍，鼓励专任教师到企业实践，提高专兼职教师的职业教育能力，建立一支教育理念先进、实践能力强、教学水平高、专兼职结合、双师结构优化、双师素质优良的教学团队。

本专业专任教师合计 8 人。其中公共课 5 人，专业课 3 人。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3 人，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5 人。

1.专业带头人的基本要求

具有较高的职业教育认识能力、专业发展方向把握能力、课程开发能力、教研教改能力、学术研究尤其是应用技术开发能力、组织协调能力，能带领专业建设团队构建基于工作过程的“层次化、模块化”的课程体系。

2.专任教师、兼职教师的配置与要求

（1）本专业的专任教师应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及以上学校的教师任职资格。

（2）本专业课程中的 30%以上授课任务应由经过专业系统培训、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和一定实践经验的专任教师担任。

根据专业教学需要，可聘请一定数量、相对稳定的兼职教师。兼职专业教师应具有本科或本科以上学历，中级技术职称，从事专业实践工作 5 年以上；兼职教师占专业教师总量比例达到 25%。

（二）教学条件

仪器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1	卷柜	-	10
2	床头柜	-	10
3	热水器	-	10
4	皮肤测试仪	-	10
5	电子恒温水浴锅	-	10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6	强脉冲光子美容仪	-	5
7	吸喷美容仪	-	10
8	冰箱	-	5
9	不锈钢水槽	-	10
10	实验台	-	10
11	功放	-	10
12	中控系统	-	10
13	教师控制台	-	10
14	微机	-	10
15	多媒体投影机	-	10
16	黑板	-	10
17	器械柜	-	10
18	中央实验台	-	10
19	边台	-	10

（三）教学资源

课程教学应有相应的配套资源。课程配套资源应有：优质的课程教材、教案、电子课件、实训指导书、习题和试题库、教学软件、实训软件、网络课程、自主学习资源、岗位操作规程、任务工单、实训项目教案、考核标准等。同时积极开发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虚拟仿真实训环境，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与专业教学深度融合，赋能课堂教学、实训教学与学习评价。

（四）教学方法

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要求、学生能力和教学资源，采用适当的教学方法，以达成预期教学目标。根据课程特点分别采用“项目教学、案例教学、现场教学、理论实践一体化教学”等模式，采用“分组式、启发式、讨论式、任务驱动式”等方法。

（五）学习评价

学生学业评价：专业理论评价以学校教师为主、企业为辅；实践能力评价以企业为主、学校为辅；理论实践一体化课程评价由学校教师和企业教师共同评定；评价内容突出职业能力评价，同时兼顾认知、情感、职业操守、出勤、纪律、团结协作、社会功德等方面，评价应体现评价标准、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的多元化，如观察、口试、笔试、岗位操作、职业技能大赛等评价、评定方式。

在岗课赛证融合评价方面：一是岗课融通，课程考核内容与美容护肤、美体塑形、化妆造型、美甲与设计、皮肤管理等岗位（群）的典型工作任务对接，以企业真实生产任务、工程（项目）案例作为考核载体，聘请企业技术人员参与实操考核；二是课证融通，将《皮肤护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的知识与技能要求融入相关课程教学内容，学生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可按学校学分置换办法申请置换对应课程学分；三是赛证融通，对接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美容""美发与形象设计"赛项及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将赛项评分标准转化为课程实训考核标准，建立"校级—市级—省级—国家级"四级竞赛训练梯队，竞赛获奖成绩按学校规定折算计入相关课程考核成绩或置换相应学分。

（六）质量保障

1.依据专业培养目标，实行目标管理。

学生必须达到毕业标准方能正常毕业。通过毕业标准促进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2.组织管理机制

构建科学的课堂质量管理体系，组建了学校教学质量督导体制，通过随堂听课、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学生座谈等手段，加强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与考核反馈；班主任、任课教师负责教学过程中到课率、教学秩序的巡查，落实课堂管理主体责任，促进教风、学风、考风的根本转变，提高课学习效率。

3.教学文件共编机制

校企共同设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基于工作内容的专业课程，构建基于典型工作过程的专业课程体系，科学设计人才培养模式，开发校本教材，制订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岗位技术标准、师傅标准、质量监控标准等。实现专业与产业、企业、岗位对接，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对接。确保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4.诊断与改进机制

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学期实施计划，明确教学任务和质量要求，每年要进行企业调研，毕业生跟踪服务，撰写调研报告，为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优化提供依据。对专业课程，研制课程标准，明确质量控制的重点，每学期撰写课程质量报告，对学生的学习状态、课程达标率进行分析，对课程教学实行考核性诊

断，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对教师教学，采用“听课评课、学生座谈、教案检查、作业检查、学生评教、督导评教”对教学过程进行监督、反馈与评价，不断优化，提高教学实效。对学生实行综合素质测评机制，每学期进行学生学业综合水平测评，包括学科成绩、学生素质、学生发展等方面进行学业能力综合测评。通过测评促进学生自我反思和改进。同时每年撰写专业质量年度报告，进行综合诊断与改进。

5.岗课赛证融通机制

学校成立"岗课赛证"融通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岗位职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技能大赛标准与专业教学标准"多标对接"机制：一是将岗位职业标准融入课程标准，校企共同开发课程与教材，推行"岗课融通"；二是对接《皮肤护理》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实施"1+X"证书制度，将证书培训内容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教学，实行课程学分与证书学分互认；三是将技能大赛"美容""美发与形象设计"赛项的内容与评分标准转化为教学项目与实训考核标准，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四是每学年对融通成效进行评价与诊断，形成"岗位需求—课程内容—证书标准—竞赛要求"闭环改进机制，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与岗位适应能力。学校将“岗课赛证”融通成效纳入专业年度考核，明确学生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获取率、技能竞赛参与率与获奖率、企业满意度等指标；教师参与证书培训、竞赛指导计入教学工作量与绩

效考核，并作为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七）岗课赛证融通

本专业建立“岗位—课程—证书—赛项”融通清单，将岗位职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技能大赛标准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标准与实训项目，实行课程学分与证书学分互认、竞赛获奖折算成绩或置换学分，落实“1+X”证书制度与“多标对接”:

融通维度	对接标准 / 证书 / 赛项	主要融入课程
岗	美容护肤、美体塑形、化妆造型、美甲与设计、皮肤管理等岗位（群）的典型工作任务与岗位职业标准	美容护肤技术、美体技术、化妆基础
课	国家专业教学标准、岗位职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技能大赛标准“多标对接”，融入课程标准与考核标准	全部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拓展课
赛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美容”“美发与形象设计”赛项	美体技术、化妆基础、发型梳理
证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皮肤护理（初级、中级）等（1+X 证书制度）	美容护肤技术、化妆基础、美甲技术

十、接续专业举例

接续高职专科专业举例：人物形象设计、美容美体艺术、服装与服饰设计

接续高职本科专业举例：服装与服饰设计、时尚品设计

接续普通本科专业举例：戏剧影视美术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

十一、毕业要求

学生完成规定学制的全日制学习后，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

可达到毕业要求:

（一）综合素质要求

思想品德考核合格。在学生手册中每学期的综合素质评定报告均为合格及以上。凡受到留校察看及以上处分的，毕业前由学生提出申请，班主任根据违纪学生留校察看期间基本素质量化考核提供建议，学校研究确定是否毕业、延迟毕业或肄业。

（二）课程与学分要求

需修满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所有课程，完成规定的教学活动，修满 180 学分、3300 学时，完成全部课程考核和岗位实习等教学环节。

（三）实践能力认证

完成规定的岗位实习环节，经企业与学校共同考核为合格及以上。

至少取得一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

（四）毕业成果要求

参加毕业教育，完成毕业考试、考核，完成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毕业考试（考核）分文化基础综合、专业理论综合与专业主要技能三项，实行教考分离；专业主要技能考核在实习现场或校内实训场地，参照国家相关职业资格或技术等级标准要求进行。

附录 1　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进程总体安排表

课程类别和性质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学期周课时教学安排					
								1	2	3	4	5	6
公共基础课	必修课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2	36	36	0	2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2	36	36	0		2				
		3	哲学与人生	2	36	36	0			2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2	36	36	0				2		
		5	语文	14	258	258	0	4	3	2	2	2	4
		6	历史	4	72	72	0	2	2				
		7	数学	11	204	204	0	2	2	2	2	2	4
		8	英语	11	204	204	0	2	2	2	2	2	4
		9	信息技术	6	108	0	108	2	2	2			
		10	体育与健康	11	192	0	192	2	2	2	2	2	2
		11	艺术	4	72	36	36	2	2				
		12	美学基础	4	72	72	0	2	2				
		13	劳动教育	2	36	0	36	1	1				
	选修课	14	军事理论与军训	2	36	18	18			2			
		15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36	18	18				2		
公共基础课合计				79	1434	1026	408	21	20	14	12	8	14
专业基础课	必修课	16	服务礼仪	3	54	26	28	3					

课程类别和性质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学期周课时教学安排					
								1	2	3	4	5	6
		17	消费心理基础	4	72	24	48		4				
		18	绘画基础	4	72	24	48			4			
		19	形体管理	4	72	24	48			4			
专业核心课	必修课	20	美容医学基础	7	132	48	84	4				2	4
		21	美体技术	7	132	48	84		4			2	4
		22	美容护肤技术	2	36	10	26	2					
		23	化妆基础	2	36	20	16		2				
		24	美甲技术	2	36	18	18			2			
		25	发型梳理	2	36	18	18			2			
		26	服饰搭配	2	36	10	26				2		
		27	化妆品营销	4	72	24	48				4		
专业拓展课	必修课	28	工艺美术设计★	2	36	18	18					2	
		29	色彩★	4	72	24	48					4	
		30	芳香美容	7	132	66	66			4		2	4
		31	素描（速写）★	7	132	66	66				4	2	4
	选修课	32	美容营养学基础	8	144	72	72				4	4	
		33	电商运营基础	8	144	72	72				4	4	
专业课合计				79	1446	612	834	9	10	16	18	22	16
集中实践	必修课	34	岗位实习	20	360	0	360						12

课程类别和性质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学期周课时教学安排					
								1	2	3	4	5	6
													周
其他		35	入学教育（军训）	1	30	0	30	1 周					
		36	毕业教育	1	30	0	30						1 周
其他合计				2	60		60						
总计				180	3300	1638	1662	30	30	30	30	30	30

注：1.标注★的课程为河南省对口升学考试专业课程（自 2028 年起执行），升学方向学生须修读；2.第 6 学期课堂教学 6 周（第 1-6 周），岗位实习 12 周（第 7-18 周）；3.每学年教学时间 40 周，周学时 30，18 学时计 1 学分；4.实践性教学学时 1662 学时，占总学时 50.4%；选修课学时 360 学时，占总学时 10.9%；5.校内实训环节设置整周集中实训，按学期组织实施。

附录 2　美容美体艺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变更审批表

专业名称	美容美体艺术	专业代码	750111
适用年级	2026 级	培养模式	普通中职班
变更事项	1.适用年级由 2025 级调整为 2026 级，成文时间更新为 2026 年 9 月。 2.公共基础课按《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 号）规范设置：将原列为必修课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调整为限定选修课（2 学分、36 学时），必修课相应开设“美学基础”（4 学分、72 学时）；原“心理健康教育”（选修）内容并入“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课程实施。公共基础课总学分、总学时及各学期周课时均保持不变。 3.新增“概述”章（含制订依据、校内审定程序与适用范围）；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简明指南》统一章节名称为“入学基本要求”“基本修业年限”“教学条件”“质量保障”等要素名称。 4.全文实习环节表述按《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 号）统一规范为“岗位实习”；毕业要求补充“思想品德考核合格”，明确修满 180 学分、3300 学时并至少取得一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方可毕业。 5.附录 1 教学进程总体安排表规范编制：课程类别、课程性质列纵向合并，各类合计行横向合并，表头“课程类别和性质”拆分；“其他合计”学时由 420 校正为 60（原值误含岗位实习 360 学时）；新增“附录 2 美容美体艺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变更审批表”。 6.师资队伍数据据实更新，补充专业带头人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生师比不高于 20∶1、双师型教师不低于 50%的要求；教学资源补充现行国家（行业）标准及数字化教学资源、虚拟仿真实训、人工智能赋能内容。 7.附录 1“专业课”及正文三表的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拓展课按《中等职业学校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归位调整：专业基础课 4 门、专业核心课 8 门、专业拓展课 6 门，课程名称与国标逐字对齐；正文新增基础课/核心课/拓展课段落，并列举国标拓展领域全部内容。 8.对口升学★课程按《河南省对口招生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考试科目表（自 2028 年起执行）》（教职成〔2025〕163 号）对齐：「美发美容软件应用」→「素描（速写）★」；「摄影基础」→「色彩★」；「美术基础」→「工艺美术设计★」。为保持总学分 180、总学时 3300 及各学期周课时 30 不变，等量压减专业拓展课，被替换课程的学分、学时、理论/实践学时与周课时安排整体平移至新科目，总量零变化。		
变更理由	1.依据学校 2026 年招生计划，本方案适用于 2026 级新生。 2.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 号）关于公共基础课程分为必修课程、限定选修课程和任意选修课程的规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属限定选修课程，不应列为必修课；物理仅为机械建筑类、电工电子类、化工农医类等相关专业的必修课程，本专业属文化艺术大类，不在其列，改设依据本专业教学标准（专业简介）可列为必修课程的“美学基础”；心理健康教育内容并入思想政治课程模块实施，确保开齐开足国家规定的公共基础课程，且公共基础课学时占总学时三分之一以上。 3.依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简明指南》12 项要素及中等职业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备案材料要求，确保要素齐全、名称与备案口径一致。 4.依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 号）统一实习表述；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毕业要求”及学分学时规定明确毕业条件。 5.依据《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 号）、《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 号）关于课程设置、学时安排与教学进程表编制要求，并确保正文与进程表数据一致。		

	6. 依据《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关于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占比、专业带头人职称、数字化教学资源与产教融合等要求，结合学校师资与办学条件实际据实更新。 7.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对专业基础课（4 门）、专业核心课（8 门）、专业拓展课领域的统一规定，将原方案超标或表述不一致的课程归位至专业拓展课，名称与国标逐字对齐，正文按国标列举拓展课全部领域，确保与国标及备案口径一致。 8. 依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我省普通高等学校对口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考试科目的通知》（教职成〔2025〕163 号）附件《河南省对口招生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考试科目表（自 2028 年起执行）》第 15 类“美术与设计类”的 4 门考试科目，落实“保障 2028 年对口招生考试科目调整平稳落地”要求，将本专业对应科目纳入课程设置表并标注★；为保持总学分 180、总学时 3300 及各学期周课时 30 不变，等量压减专业拓展课（学分、学时、理论/实践学时、周课时安排整体平移，总量不变）。
专业建设委员会论证意见	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2026 年 9 月 16 日
学校党组织会议、校长办公会审议意见	（学校盖章） 2026 年 9 月 16 日
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情况	报送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

注：执行期内变更课程设置、学时学分、教学进程等，须填写本表并履行审议、备案程序。